

上海市松江区2025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021024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目 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5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5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5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5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5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5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021024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是一所集社区医疗、卫生预防、卫生保健、康复理疗，舒缓疗护、健康教育等服务为一体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主要职能包括：

1. 为洞泾镇社区居民提供社区医疗、卫生预防、卫生保健、康复理疗，舒缓疗护、健康教育等服务。

021024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单位设24个内设机构，包括：行政办公室、工会、医务科、护理部、院感科、预防保健科、社区科、全科医疗科、妇女保健门诊、口腔保健门诊、中医科、针灸理疗科、检验科、放射科及心电B超、综合病房、老年护理病房、财务科、药剂科、后勤保障科、泾东一村卫生服务站、塘桥卫生服务站、砖桥卫生服务站、润景苑卫生服务站,王家厍卫生服务站。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

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

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

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

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

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5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5年，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入预算12293.4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022.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513.52万元，减少7.9%；事业收入6270.92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12293.4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022.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513.52万元，减少7.9%，主要原因是：精减人员经费支出。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6022.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513.5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精减人员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 1. “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49.58万元，主要用于退人职工的福利费和生活补贴费。
-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503.95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缴纳职工养老保险。
- 3.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251.98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缴纳职工职业年金。
- 4.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科目3838.61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 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科目840.05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6.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科目2.89万元，主要用于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7. “事业单位医疗”科目314.97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缴纳职工的医疗保险。
- 8. “住房公积金”科目220.48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2025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24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60,225,005.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0,225,005.03	二、国防支出				
2、政府性基金		三、公共安全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教育支出				
二、事业收入	62,709,172.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其他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83,300.00	8,055,060.00	128,24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112,546,087.03	35,448,408.03	61,943,030.00	15,154,649.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204,790.00	2,204,79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122,934,177.03	支出总计	122,934,177.03	45,708,258.03	62,071,270.00	15,154,649.00

2025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2293.42万元，比上年减少115.51万元（持平），减少0.9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支出预算12293.42万元，比上年减少115.51万元，减少0.9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2025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24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83,300.00	8,055,060.00	128,24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83,300.00	8,055,060.00	128,24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4,020.00	495,780.00	128,2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9,520.00	5,039,52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19,760.00	2,519,76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546,087.03	49,965,155.03	62,580,932.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0,967,034.03	38,386,102.03	62,580,932.00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0,967,034.03	38,386,102.03	62,580,932.00		
210	04		公共卫生	8,429,353.00	8,429,353.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400,500.00	8,400,500.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8,853.00	28,853.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49,700.00	3,149,7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149,700.00	3,149,7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4,790.00	2,204,79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4,790.00	2,204,79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04,790.00	2,204,79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合计				122,934,177.03	60,225,005.03	62,709,172.00		

2025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24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83,300.00	8,183,3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83,300.00	8,183,3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4,020.00	624,02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9,520.00	5,039,52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19,760.00	2,519,76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546,087.03	97,391,438.03	15,154,649.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0,967,034.03	85,841,238.03	15,125,796.00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0,967,034.03	85,841,238.03	15,125,796.00
210	04		公共卫生	8,429,353.00	8,400,500.00	28,853.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400,500.00	8,400,500.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8,853.00		28,853.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49,700.00	3,149,7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149,700.00	3,149,7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4,790.00	2,204,79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4,790.00	2,204,79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04,790.00	2,204,79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合计				122,934,177.03	107,779,528.03	15,154,649.00

2025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24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0,225,005.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55,060.00	8,055,06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49,965,155.03	49,965,155.03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204,790.00	2,204,79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60,225,005.03	支出总计	60,225,005.03	60,225,005.03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24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55,060.00	8,055,06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55,060.00	8,055,06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5,780.00	495,78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9,520.00	5,039,52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19,760.00	2,519,76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65,155.03	36,708,507.03	13,256,648.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8,386,102.03	25,158,307.03	13,227,795.00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38,386,102.03	25,158,307.03	13,227,795.00
210	04		公共卫生	8,429,353.00	8,400,500.00	28,853.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400,500.00	8,400,500.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8,853.00		28,853.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49,700.00	3,149,7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149,700.00	3,149,7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4,790.00	2,204,79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4,790.00	2,204,79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04,790.00	2,204,79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合计				60,225,005.03	46,968,357.03	13,256,648.00

2025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24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5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24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24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694,245.00	44,694,245.00	
301	01	基本工资	5,130,072.00	5,130,072.00	
301	02	津贴补贴	614,030.00	614,030.00	
301	03	奖金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25,752,900.00	25,752,90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39,520.00	5,039,520.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519,760.00	2,519,76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49,700.00	3,149,70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3,473.00	283,473.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204,790.00	2,204,79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4,052.03	503,952.03	1,260,100.00
302	01	办公费			
302	02	印刷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302	06	电费			
302	07	邮电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2	11	差旅费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302	16	培训费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302	29	福利费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4,052.03	503,952.03	1,260,1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0,060.00	510,060.00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0,060.00	510,06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46,968,357.03	45,708,257.03	1,260,100.00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24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表。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5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220.5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1.0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99.5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7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512.58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不含车辆）。

2025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不含车辆）。

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2025年区卫生健康委对口医疗帮扶项目（赴当地讲学培训）预算费用项目，为贯彻落实上海市松江区与云南西双版纳州傣族自治州医疗卫生扶贫协作协议，加快推进本区与云南、西藏等地区相关单位开展结对共建，实施精准帮扶，不断完善服务功能，提高我中心医务人员的医疗技术水平，保证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的顺利实施。根据沪松卫计办〔2020〕15号关于印发《松江区卫生计生系统医疗对口支援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进行管理人员与骨干组团开展业务指导交流等。

二、立项依据

文件依据：（1）根据《关于调整本市援派干部人才在外工作期间补贴标准的通知》（沪委组〔2019〕发字151号）规定标准，预算选派人员每人发给御寒置装一次性补贴及生活补贴和通信费补贴，援外医生人身意外保险；（2）根据《上海市市级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沪财行〔2014〕9号）及《上海市市级机关差旅住宿费标准明细表》（沪财行〔2016〕19号）规定，预算在期间相关费用。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实施内容和计划：1、预算批复后实施；2、组织专家医疗队赴对口帮扶单位进行业务培训、技术指导教学查房及学科建设指导等，10人团，每年1次；按工作要求完成项目。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2025年区卫生健康委对口医疗帮扶项目（赴当地讲学培训）预算费用项目购买价格7万元；
2. 资金类型：其他资金；
3. 执行计划：12月前完成预算执行

七、绩效目标

按照“友好合作、平等互利、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建立稳定的对口帮扶关系，着力提升乙方医院管理水平，提高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实现乙方在医院管理、卫生人才队伍、医疗服务水平等方面进一步提升。组织专家医疗队赴对口帮扶单位进行业务培训、技术指导教学查房及学科建设指导等，10人团，每年1次，预算7万元；按工作要求完成项目，共计7万元。

医疗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关于开展上海市市级名中医工作室基层工作站建设的通知》沪卫中发[2023]14号文及《关于公布上海市市级名中医工作室基层工作站建设项目名单的通知》沪卫中发[2023]19号文件要求，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余小萍上海市名中医工作室基层工作站建设项目，为加强中医队伍培养，全面提升我中心中医服务业务能力，为患者提供优质中医服务。

按照《关于开展2023年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能力建设的通知》及《关于公布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能力建设名单的通知》沪卫中发[2023]21号文件要求，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中医特色专病专科能力建设-哮喘专病建设项目，为加强中医队伍培养，全面提升我中心中医服务业务能力，为患者提供优质中医服务。

根据《上海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全科医学临床培训基地标准》《上海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社区教学基地标准》以及《关于开展上海市农村地区助理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工作的指导意见》和松《关于松江区开展助理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为加强本区全科临床培训基地和社区教学基地建设及教学管理，本中心作为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松江医院全科培训基地全科实践基地，按照全科培训细则，每年完成20个全科培训任务。

二、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开展上海市市级名中医工作室基层工作站建设的通知》沪卫中发[2023]14号文及《关于公布上海市市级名中医工作室基层工作站建设项目名单的通知》沪卫中发[2023]19号文件要求，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余小萍上海市名中医工作室基层工作站工作，结合本中心实际情况，组织申报本项目。根据《关于开展2023年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能力建设的通知》及《关于公布上海市中医特色专病专科（社区）能力建设名单的通知》沪卫中发[2023]21号文件要求，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中医特色专病专科能力建设-哮喘专病工作，结合本中心实际情况，组织申报本项目。

根据沪卫计科教[2016]40号文件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成为上海市第三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社区教学基地并于松江区中心医院建立共建关系的通知，沪卫科教[2021]57号文件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成为上海市第一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示范社区教学基地，根据中心2017年、2019年、2020年分别与松江区中心医院签署的共建协议书，结合松江区卫健委医政医管科下发的关于基地经费划拨的工作要求，而申请本预算。2、本中心作为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松江医院全科培训基地全科实践基地，按照全科培训细则，每年完成20余人次的培训任务，为保证顺利完成日常带教工作和师资能力的提升，在教具、模型、教学场地设施、教学资料、师资能力提升培训、邀请上级医院师资指导、培训等各方面均按照全科培训细则和社区教学基地评估标准实施，旨在培养出合格的住院医师，扩大我中心的师资队伍，提高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实施内容和计划：1. 国内期刊发表论文或科普文章1篇——发表论文；名中医工作室成员定期门诊、跟诊、名医指导等——人才培养；门诊开具中药饮片、中医非药物疗法的挂号数占该门诊挂号总数的比例≥60%；制定并优化符合社区实际的中医专病诊疗方案。

2. 国内期刊发表论文或科普文章2篇——发表论文；名中医工作室成员定期门诊、跟诊、名医指导等——人才培养；专病门诊中医氛围建设及中医医疗设备购置；制作短视频、健康教育资料等——宣传推广。

3. 按照（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内容与标准（国家2022年版）、上海医师协会发布的2023全科评估指标医技各项教学活动指南，根据学员的不同阶段制定不同的教学计划进行实施。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 1. 资金测算：医疗服务项目费用2025年预算资金37万元；
- 2. 资金类型：32万元为其他资金，5万元为当年财政拨款；
- 3. 执行计划：25年12月前完成预算执行。

七、绩效目标

完成当年内所有的教学任务，经过院级及以上部门的督导、检查，各项指标均达到合格。100%完成带教指导任务，项目结题验收合格率100%，按时完成教学任务，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90%。

宣传与推广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党建工作经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党风廉政教育、医德医风教育、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党员之家阵地建设、氛围制作宣传费、开展精神文明建设、开展读书节活动、志愿者活动、开展党建共建活动等。

二、立项依据

- 1. 文件依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支部工作条例》、松委办[2019]91号文《中共松江区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松江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松江区卫生健康工作党委工作要点》等。
- 2. 工作职能：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安排，上级主管部门工作要求，党支部工作计划、工作职责等。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实施内容和计划：对全体党员落实开展对《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实施细则》的学习培训，把思想统一到文件的要求上来，以党组织“三会一课”为基本形式，多形式加强教育和引导。党支部坚持每月开展1次“主题党日”活动，活动内容学理论、上党课、重温入党誓词、外出学习参观等，结合实际开展专题学习讨论、深化“党员先锋行动”、开展党员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立足岗位做贡献等，参观学习场次不少于3次，通过微信公众号和会议形式宣传，年教育不少于200人次。

1、预算批复后实施；2、有专业的师资力量进行讲课培训；3、培训前做好通知，培训后定期做好状态评估。

业务计划：1. 2025年1-2月下旬完成前期计划；2. 12月中旬前完成党建相关工作；3. 12月完成培训评估验收。

财务计划：1. 2025年1-2月进行项目启动的前期工作；2. 2025年4-12月，项目完成审核，同时进行资金的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 1. 资金测算：党建工作经费，预算金额5.00万元；
- 2. 资金类型：其他资金；
- 3. 执行计划：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25%，第二季度预算知晓率50%，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75%，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100%。

七、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进一步提高中心党建工作水平，提高全体党员、党员领导干部的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在工作中努力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洞泾镇社区居民提供优质、便捷、满意的医疗卫生服务，提高社区居民的就医获得感和满意度。参观学习场次不少于3次，通过微信公众号和会议形式宣传，年教育不少于200人次，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大于90%，人员能力提升度增高，政策知晓率100%，党

设备维修与保养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实施零星维修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中心房屋建筑类的墙面、地面、（含卫生间局部堵漏、疏通）门窗、室外道路、围墙、排水沟盖、排水排污管道、雨棚等，局部维修刷新改造各种强电、弱电线路、照明系统、门禁系统、防火门、零星维修改造等。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5年3月20日（至2025年3月29日）实施电梯大修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电梯制动器、限速器、钢丝绳、轿厢导靴、对重导靴、电梯曳引轮、电梯反绳轮、主副导轨校正、电梯主钢丝绳，整机部件调试等。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社区护理中心维护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在做好日常基础护理、门诊护理、病房护理及居家护理基础上，还提供糖尿病护理、伤口护理、经外周静脉置入中心静脉导管(PICC)维护、安宁疗护等社区适宜专科护理服务。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慢病支持中心维护服务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慢病支持中心提供维护服务。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核心业务系统复测评项目，主要实施完成核心业务系统的等级保护（三级）测评，并满足测评标准，根据测评报告需求，进行网络系统的整改加固，最终提升中心信息安全防护能力、保障业务运行加快网络信息化发展、建立有效的网络检测与监控机制

二、立项依据

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于2011年6月使用至今，建筑内外各种设施设备等都存在着不同程度的老化现象，墙皮瓷砖有局部脱落现象，电器设备有老化现象，排水沟盖时常有损坏现象，为此需及时维修维护消除安全隐患，提高医护患者满意度。

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住院部电梯2011年6月投入使用至今已有14年，在最近检验检测安全评估活动中，发现电梯存在严重事故隐患。单位暂停使用电梯，给住院患者带来极大不便。根据上海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需对电梯大修后，确保消除安全隐患后再投入使用。

根据《关于开展本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护理中心建设的通知》（沪卫基层〔2023〕16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为上海市社区护理中心建设标准配置。结合本中心护理部实际需求配置2025年项目。

按照《关于推进本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健康管理中心建设的通知》要求，本中心将于2025年对慢病支持中心进行维护服务。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 147 号令）/《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 43号）/GB/T 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40-2020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 28448-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9-2018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 20984-2007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规范》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实施内容和计划：完成中心房屋建筑类的墙面、地面（含卫生间局部堵漏）、门窗、室外道路、围墙、排水沟盖、排水排污管道、雨棚等局部维修、改造，各种强电、弱电线路、门禁系统等。本中心护理中心建设服务范围覆盖门诊、病房、服务站点、居家、养老护理服务机构等各类社区场景，对有护理需求的患者提供预约、评估、咨询、实施、评价一体的全生命周期连续性、专业性的护理服务。需要准确、及时、连续的数据收集要求，方便统计分析，持续改进护理工作。本单位计划于2025年通过慢病支持中心对辖区慢性病居民进行早期筛查、规范管理，每日开展慢病支持中心维护服务将慢病数据由慢病支持中心系统集成服务进行系统的汇总、分析，并向居民开放阅览，提升居民慢性病自我管理素养。完成核心业务系统的等级保护（三级）测评，并满足测评标准，根据测评报告需求，进行网络系统的整改加固，最终提升中心信息安全防护能力、保障业务运行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设备维修与保养项目经费预算资金80.00万元；
2. 资金类型：其他资金80万元。

七、绩效目标

1. 经过规范建设维护维修后能使病患及家属就医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更加体现出医疗服务中的人性化关怀。可以更好地发挥医疗保健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达到更好的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医疗需求的目的。项目实施是提高医疗质量，保障患者安全，优化运营效率和强化资源优势方面的重要发展。
2. 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电梯大修项目。完善硬件设施，消除安全隐患，为病员家属、医生护士、护工、社会工作人员提供上下梯极大舒适感。提高服务质量、满意度，促进人机社会和谐。
3. 保障社区、门诊及住院患者诊疗服务，提高临床服务能力。确定需要更新的必要性，确保精准更新；全程做好监督管理及评估考核工作；新增设备使用后，要求使用者做好使用管理，保障设备妥善使用；医务人员满意度达90%以上。
4. 完成2025年慢病支持中心维护服务，确保慢病支持中心正常运营，医务人员和居民满意度达90%以上。
5. 以保护主机资源，防止非法访问和恶意攻击，做到防患于未然、适应整个安全管理的需要，为单位提供全面或部分信息安全解决方案的服务、降低运营成本、简化了系统维护人员的日常操作的工作量，降低了系统维护

学科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社区院感防控骨干队伍能力建设项目，为加强院感队伍培养，全面提升我中心院感骨干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社区院感防控工作质量整体水平，为患者提供一个安全的就医环境。

二、立项依据

目前国内院感防控现状：（一）缺乏院感防控专业人才培养体系。医院院校无专门感染防控专业，感控人员半路出家多，来自医疗、护理、公共卫生、行政管理等多个专业，大多需要在工作中不断学习积累，缺乏专业、系统的培养。（二）院感工作重视度不够。新冠疫情后医疗机构对院感防控工作重视度虽说在逐年提升，但是实质内涵不够，主要原因还是院感工作投入成本高，经济回报少，故医疗机构往往缺乏主动投入的动力。

（三）感控职业生涯发展不清晰。感控工作涉及临床医学、护理学、公共卫生、管理学等多学科，想成为专业感控人员，培养周期长，学科定位不清，未来职业规划和前景不明朗。外加专业要求高，责任重大，职业风险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实施内容和计划：1、预算批复后实施；2、出版文献/知识产权事务费：0.6万元，数据采集及专家咨询费：0.1万元，专家培训费：0.2万元，进修费：0.8万元，宣传费：0.3万元。按工作要求完成项目。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社区院感防控骨干队伍能力建设项目价格共计6万元，2025年预算资金2万元；
2. 资金类型：其他资金；
3. 执行计划：25年12月前完成预算执行。

七、绩效目标

1. 国内期刊发表论文2篇——发表论文
 2. 50%以上院感骨干完成职称晋升——人才培养
 3. 区域内院感防控专项考核排名进入前六——考核排名提升
 4. 应对社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能力显著提升。
- 按工作要求完成项目，共计6万元，2025年预算资金2万元。

编外人员工作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非编人员经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包括工资福利、伙食费、体检费、托幼费、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

二、立项依据

《松江区机关事业单位编外人员聘用管理的暂行办法》（沪松府【2013】140号）文件规定、上海九峰人才服务有限公司与上海市松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签订的《人力资源派遣总承包协议书》及中心会议纪要，结合本中心2025年非编人员计划。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实施内容和计划：非编人员编制数64人，其中专业技术类人员46人，辅助管理类人员13人，后勤保障类人员5人。主要实施内容为工资福利、伙食费、体检费、托幼费等。工资福利部分包括基本工资、岗位考核工资、社会保险费、公积金费、工会费、残保金费、代理费等。预算资金1279.46万元。伙食费每人400元/月，预算资金30.72万元。托幼费50元/月，预算金额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非编人员经费1310.78万元；
2. 资金类型：当年财政拨款；
3. 执行计划：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25%，第二季度预算执行率50%，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75%，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100%。

七、绩效目标

通过聘用非编人员，提高医疗卫生和公共卫生服务的水平和效率。非编人员聘用人数64人，弥补医疗、公卫医生、辅助科室的人员缺口，聘用程序合规率100%，非编人员年度考核达标率100%，非编人员到位及时率100%，工作完成度100%，非编人员受益率100%，病人满意度大于90%。

设备购置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主要实施内容为保障门诊患者及老年人体检、保障康复患者日常转运，辅助康复，为患者服务，

二、立项依据

根据《松江区公立医疗机构医用设备配置管理办法》（沪松卫〔2018〕16号）文件规定及会议纪要，结合本中心科室实际需求配置2025年医用设备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实施内容和计划：随着日常诊疗工作回归常态，就诊患者多，需要增加设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设备购置项目经费预算资金708000元；
2. 资金类型：其他资金708000元。

七、绩效目标

保障社区门诊及住院患者诊疗服务，提高临床服务能力。 1、确定需要更新的必要性，确保精准更新；2、全程做好监督管理及评估考核工作；3、新增设备使用后，要求使用者做好使用管理，保障设备妥善使用； 4、医务人员满意度达90%以上。